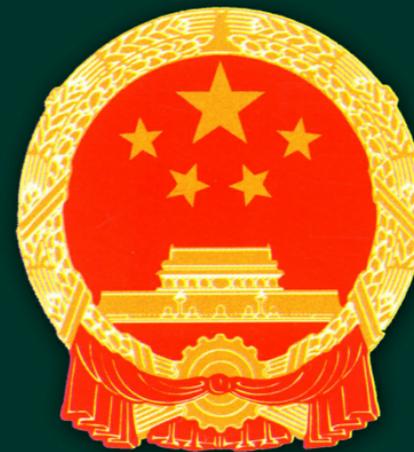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

建设工程  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  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沪浦规建张  
(2021)FA310363202100053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日期 2021年05月13日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上海健康医学院
建设项目名称	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工程（标段二）
建设位置	浦东新区周浦镇 国际医学园区（PDPO-1501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37、38街坊局部调整38-05地块
建设规模	总建筑面积303383.24平方米
附图及附件名称 附件及附图名称： 1. 《关于核发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工程（标段二）〈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〉的决定》（编号：沪浦规划资源许建张〔2021〕52号）一份。 2. 《建筑工程项目表》一份。 3. 建筑工程总平面图一份。 4. 建筑工程建筑施工图一套。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